

证券代码：127046/1480582

证券简称：14海控02/14海控债02

关于召开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1年9月16日公告了《关于召开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原计划于2021年10月13日召开2014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应发行人要求，由于发行人尚需就会议审议事项与债券持有人进一步充分沟通，为保障本次会议就相关事项充分交流，本次会议安排变更，会议召开具体安排如下：

14海控02/14海控债02债券持有人：

2021年9月16日，发行人发布了《关于召开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现变更后安排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27046/1480582

（三）证券简称：14海控02/14海控债02

（四）基本情况：2014年5月16日，2014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完成发行，发行规模12亿元，票面利率5.65%，期限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14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三）债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6日

（四）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7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1年11月17日至2021年11月17日

（六）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15A全球贸易之窗18楼第一会议室

（七）召开方式：混合

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及非现场两者结合的形式在2021年11月17日下午13:30-15:30召开。若需通过电话访问此会议，请于持有人会议当日下午13:30-15:30拨打【+8675536550000（腾讯会议号：917103732）】（【+8675536550000（腾讯会议号：131245709）】（备用））。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会议不包含网络投票。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

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托管名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2、发行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3、聘请的见证律师。4、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4海控02/14海控债02”债券持有人：

为支持海南省自贸港的全面建设，进一步拓宽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经营业务范畴，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发行人拟参与投资海航集团机场板块，包括上市板块公司及非上市板块公司。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是指由海航集团控股并经营管理的、从事客运、货运为主的境内外机场，以及由机场业务延伸发展出的仓储物流、商务贸易、旅客服务、酒店餐饮等临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业务。除机场运营、临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外，机场板块企业的业务范围还涉及基础设施投资、少量地产投资开发业务、物业服务等空港相关业务。

该投资事项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投资情况详见《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现提请“14海控02/14海控债02”债券持有人同意上述机场板块战略投资事项。

以上议案，请审议。

四、决议效力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

2、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在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5:30 前将表决票（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彩色电子版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召集人处（电子邮箱：qi_ling@bankcomm.com 和 lipancsc@163.com），或者邮寄至会议召集人地址，投票原件到达之前，投票传真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两者不一致，以原件为准。邮寄方式的接收时间以会议召集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会议召集人邮寄地址见“六、其他”之“（一）、联系方式”。

3、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张数一致，即每 1 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 1 票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参与持有人会议但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五、其他事项

（一）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或非法人单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其他可以证明债券持有情况的材料（加盖公章）。

持有人在提供上述材料的同时，还应提供关于同意会议召开方式的确认函（详见附件）。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签字）。

持有人在提供上述材料的同时，还应提供关于同意会议召开方式的确认函（详见附件）。

3、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于2021年11月15日下午17:30前将上述身份证明文件、代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关于同意会议召开方式的确认函（详见附件）扫描件发送至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联系人邮箱。如通过现场方式参会，需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2021年11月17日）下午15:30前将上述登记材料带至持有人会议召开现场交于现场工作人员；如通过非现场方式参会，上述登记文件原件需在会议召开日后3个工作日内（即于2021年11月22日16:30时之前）通过邮寄方式送至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联系人处。

（二）特别提示

1、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持有人）都具有法律约束力。

3、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并在债券持有人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4、单独或合并代表1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向召集人书面建议拟审议事项。会议召集人就可以公告的会议以公告

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5天前发出。

六、其他

（一）联系方式

1、会议召集人/债权代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联系人：祁玲

电话：0898-68530190

传真：0898-68514308

电子邮件：qi_ling@bankcomm.com 和 lipancsc@163.com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45号交通银行二十九楼

2、债券发行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联系人：卢铭望

手机：18389299018

电话：0898-36620901

电子邮件：lumingwang@hnhold.cn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

（二）会议费用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组织、律师费用等由发行人承担。

2、债券持有人及债权代理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七、附件

附件一：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或本人）对《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1	《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

-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 2、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视为委托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 3、投票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如本投票代理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投票代理委托书为准，本投票代理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代表签字盖章，公司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100 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投票代理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件二

关于同意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方式的确认函

为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流程，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计划采取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我公司同意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计划采取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上述同意并未损害我公司作为债券持有人的权益，亦不影响我公司对表决事项的决策。

特此确认。

债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本公司已经按照 2014 年第二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本公司对《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表决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债券持有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债券持有数

量：持有人证券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 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的通知》之盖章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2021 年 11 月 25 日